

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街道港南花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CSJS20250902)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

**一、招标条件**

本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街道港南花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54万元, 招标人为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街道港南花苑社区居民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约18万元/年, 服务期三年, 合同一年一签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街道港南花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街道港南花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运营项目: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财务报告, 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至少一个月财务报告或提供资格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见投标人相关信息一览表或提供资格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或提供资格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见投标函或提供资格承诺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9-26 09:00到2025-09-30 17:00

获取方式: 获取时间: 2025年09月26日9: 00至2025年09月30日17: 00。 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材料: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单位介绍信+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法人授权书+法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招标文件费: 人民币叁佰元整。 注: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领取成功并不代表供应商投标文件通过资格性审查。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16 14: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16 14:30

开标地点：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街道办事处1号楼一楼会议室

## 七、其他

1、规模：基准补贴标准为180000元/年。运营费根据《镇江经开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重心运营考核办法》的考核结果进行结算，投标人无需对运营费进行报价。详细内容及要求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2、招标内容：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的运营。

3、运营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

4、地点：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街道港南花苑社区

5、现场踏勘：供应商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结合本项目内容编制方案，投标报价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6、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具体见招标文件。

7. 投标保证金：不采用。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街道办事处。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街道港南花苑社区居民委员会

地 址： 镇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街道港南花苑社区

联 系 人： 贺会计

电 话： 0511-83174352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初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镇江市润州区远洋香奈河畔一期27栋401室

联 系 人： 李工

电 话： 15951283671

电 子 邮 件： jscszbd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一鸣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